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
聯絡人：蘇逸娟

電話：02-23620770 #233

傳真：02-2362-1260

電子信箱：yichsu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心測中字第11210238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
附件：附件1_素養導向課室評量資源建置暨推廣計畫實作工作坊實施計畫、附件2_素養導向課室評量資源建置暨推廣計畫實作工作坊課程代碼 (1121023812-0-0.pdf、1121023812-0-1.pdf)

主旨：本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為辦理112年「素養導向課室評量資源建置暨推廣計畫」實作工作坊，請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教育主管機關轉知所屬教師報名資訊，並核予與會教師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8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019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（以下簡稱心測中心）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辦理「素養導向課室評量資源建置暨推廣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，為向教師推廣素養導向課室評量示例之運用方法，及十二年國教課綱之探究實作理念，爰訂於112年10月14日及10月21日辦理旨揭工作坊。
- 三、本次工作坊實施計畫如附件1，重要訊息如下：
(一)日期：112年10月14日及10月21日。





(二)辦理年段及領域：國中小社會領域及自然科學領域。

(三)對象：全國國民中小學教師、師資培育生及其他校內編制人員，皆可報名。若報名人數超過人數上限，則依錄取原則決定錄取名單（詳見實施計畫）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

1、在職教師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），開放報名時間自112年9月4日（星期一）起至同年10月1日（星期日）止；取消報名時間截止至各場次辦理日前七個工作天。課程代碼如附件2。

2、非在職教師（或無需研習時數者）、師資培育生，請於報名期間透過線上表單報名（<https://forms.gle/jmvCtjfq7x5zJVjG6>）。

(五)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樸大樓(地址：106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)。

(六)研習時數：本工作坊為兩階段共2天（於不同月份），第一階段（第一天）和第二階段（第二天）之全程參與者，各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，合計12小時。未全程參與者將依實際出席情況彈性核發研習時數。非在職教師無核發研習時數。

(七)注意事項：

1、本工作坊免費參與並提供午餐，惟交通及住宿皆由與會者自理。

2、報名且實際出席本工作坊之與會者，將於工作坊現場致贈「探究實作評量：自然科學領域與社會領域」專

書一本及文宣品。贈書活動僅限工作坊現場由報名之本人領取，恕不受理其它領取方式，亦無提供郵寄服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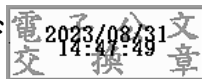
3、本工作坊行前通知或日期異動，將於各場次前七個工作天以電子郵件寄送；另為響應環保敬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
四、敬請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教育主管機關協助函轉所屬學校敦請教師報名，並依說明一之函文核予教師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。函轉時請副知本校心測中心。

五、各場次相關問題請洽本校心測中心承辦人員：蘇逸娟小姐，電話：(02)2362-0770分機233；電子郵件：
yichsu@rcpet.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校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



校長 吳正己